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对照国务院安委会 2023 年度省级政府消防工作考核巡查通报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有关企业：

2023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月 19 日，国务院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第 9 考核巡查组对我省进行了现场考核巡查，现将反馈危化领域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要求通知如下：

一、危化领域存在的问题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管理混乱。实地抽查部分单位存在装卸区堆放大量甲基叔丁基醚等易燃化学品，未粘贴标签的铁桶装不明液体，缺少必要的检测和灭火设施，未安装防烟排烟系统，配电室内钢结构房梁未进行防火处理，未喷涂防火涂料，与消防验收意见书不符等问题。

二、检视问题抓整改

各危险化学品和化工医药企业针对国务院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组抽查发现的问题，立即组织骨干人员，自查是否存在类似问题，举一反三，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整改时限，真正做到真查实改、全面整改。

三、跟踪督导抓落实

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要组织人员，对重点危险化学品企业和化工医药企业进行督导检查，对未按照要求开展自查自纠或自查问题未及时整改的，依法依规立案处理。

四、及时报送信息

各危险化学品和化工医药企业在4月25日前完成自查整改工作，并将自查整改情况报属地应急管理部门；各县区、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4月29日前将工作开展及整改落实情况报市应急管理局。

联系人：赵丽君 电话：2967802



2024年4月15日